**2023年度会计监督检查查后公示**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，按照《关于开展伊犁州直2023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霍城县财政局于8月中旬依法对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、霍城县退役军人事务所、霍城县灵珂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3家单位进行会计信息质量检查，现将检查结果公布如下：

　2家行政事业单位查出违反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准则》相关条款，主要表现在原始凭证信息不完整、会计核算不规范、账务处理不及时、账表不符等方面，1家公司不存在相关问题。

　　针对检查出的问题，霍城县财政局依法做出检查结论和处理决定，要求被检查单位立查立改，以观后效。

特此公示

 霍城县财政局

2023年8月15日